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995)

監事會主席辭任及提名新任監事候選人

監事會主席辭任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監事會於近日收到本公司監事會主席許振先生(「許先生」)的書面辭職報告。因工作調整原因，許先生申請辭去本公司監事及監事會主席職務。許先生已確認其與本公司董事會及監事會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其他與其辭任相關的事宜需要通知公司股東。

鑒於許先生的辭任將導致本公司監事會人數低於法定最低人數要求，根據《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為保證本公司監事會的正常運作，許先生將繼續履職至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選舉產生新的監事時止。

提名新任監事候選人

本公司監事會於2021年4月12日同意提名程希傑先生(「程先生」)為本公司新任監事候選人，並將此議案提交本公司202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任期自股東大會選舉通過之日起至本公司本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程先生，1964年出生，在職中央黨校大學學歷。曾先後擔任安徽省岳西縣公安局黨組副書記、副局長，安徽省岳西縣檢察院檢察長，安徽省岳西縣市委常委、縣紀委書

記，安徽省安慶市紀委常委（正縣級），安徽省安慶市紀委副書記，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紀委副書記。

於本公告日期，就本公司董事會所深知及所確信，程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涵義所指之任何本公司及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除於本公告披露者外，程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緊接本公告日期前三年，程先生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位。概無其他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以披露的資料。概無其他有關程先生的事宜須股東垂注。

待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通過後，本公司將與程先生就其獲委任為監事簽訂服務合約，有效期自獲選之日起生效至本公司本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根據本公司第九屆監事會監事酬金方案，對於股東單位推薦並在股東單位任職的監事，不釐定和額外支付監事酬金。

載有（其中包括）提名程先生為新任監事候選人的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謝新宇
公司秘書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2021年4月12日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項小龍（主席）、楊曉光、唐軍及謝新宇；非執行董事楊旭東及杜漸；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浩、章劍平及方芳。

本公告原以中文編製。中英文版如有歧異，概以中文版為準。